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西安理工大学

所属年度：2026年

编制单位：西安理工大学

编制时间：2026年04月29日

一、项目总体情况

- (一) 项目名称： 动态力学分析仪
- (二) 项目所属年度： 2026年
- (三) 项目所属分类： 货物
- (四) 预算金额（元）： 750,000.00元 ， 大写（人民币）： 柒拾伍万元整
- (五) 项目概况：

用于实现动态模量、蠕变恢复及温度谱等全维度力学表征，可精准测量材料的储能模量、损耗模量、损耗角正切等力学性能和黏弹性能参数，满足水利、材料、机械领域对高分子、防渗堵漏、阻尼减震等材料的多维度、精细化研究需求。设备具备宽温域、宽频域测试能力，支持多种动态力学测试模式(拉伸、压缩、剪切和三点弯曲)，满足以下最低技术标准：动态力范围0.001N-15N、频率范围0.001Hz-200Hz与温度范围-150°C-600°C。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六) 本项目是否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否

二、项目需求调查情况

依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项目不需要需求调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 需求调查方式
- (二) 需求调查对象
- (三) 需求调查结果
 -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 2. 市场供给情况
 -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 5. 其他相关情况

三、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 (一) 采购组织形式： 部门集中采购
- (二)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三) 本项目是否单位自行组织采购： 否
- (四) 采购包划分： 不分包采购
- (五)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不专门面向的原因： 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 (六) 是否采购环境标识产品： 否
- (七)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 (八) 项目的采购标的是否包含进口产品： 是
- (九) 采购标的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 (十) 是否属于政务信息系统项目： 否
- (十一) 是否属于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是
- (十二) 是否属于一签多年项目： 否

四、项目需求及分包情况、采购标的

(一) 分包名称：动态力学分析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1)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预算金额（元）：750,000.00，大写（人民币）：柒拾伍万元整

最高限价（元）：750,000.00，大写（人民币）：柒拾伍万元整

3、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4、是否支持联合体投标：否

5、是否允许合同分包选项：否

6、拟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

1	采购品目	物理特性分析仪器及校准仪器	标的名称	动态力学分析仪
	数量	1.00	单位	台
	合计金额（元）	750,000.00	单价（元）	750,000.00
	是否采购节能产品	否	未采购节能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环保产品	否	未采购环保产品原因	无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是	标的物所属行业	工业

标的名称：动态力学分析仪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设备采购清单及产品数量 动态力学分析仪 1批 全自动液氮冷却系统 1批 样品夹具 1批

2		<p>详细技术参数：动态力学分析仪</p> <p>★1、动态力上限：≥15 N</p> <p>★2、动态力下限：≤0.001N</p> <p>▲3、力分辨率：≤0.001 N</p> <p>★4、频率范围等于或优于0.001Hz~200Hz，并且连续可调</p> <p>▲5、温度上限：≥600℃</p> <p>▲6、温度下限：≤-150℃</p> <p>7、温度分辨率：≤0.1℃</p> <p>▲8、位移范围：≥25 mm</p> <p>▲9、位移分辨率：≤2 nm</p> <p>▲10、损耗角正切分辨率：≤0.001</p> <p>▲11、形变模式：支持拉伸、压缩、剪切、三点弯曲模式。</p> <p>12、测量类型：温度扫描、频率扫描。</p> <p>▲13、适用样品：薄膜、纤维、长条、棒状、粉末等。</p> <p>▲14、兼容多种夹具，适用于高分子、复合材料及金属材料的力学性能测试。</p> <p>15、具备自动数据采集、分析、存储功能，可与计算机系统联动。</p> <p>16、软件要求：动态力学分析仪配套软件，可切换中英文模式。</p> <p>▲17、全自动液氮冷却系统：≥30L，自加热方式。</p> <p>▲18、配备三点弯曲、拉伸、剪切、压缩样品夹具。</p>
3		<p>详细技术参数：全自动液氮冷却系统</p> <p>▲19、全自动液氮冷却系统：≥30L，自加热方式。</p>
4		<p>详细技术参数：样品夹具</p> <p>▲20、配备三点弯曲、拉伸、剪切、压缩四种样品夹具。</p>

7、供应商一般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p>
---	--	--

8、供应商特殊资格要求

序号	资格要求名称	资格要求详细说明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	财务报表提供2024年度或2025年度具有财务审计资质的单位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投标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投标前三个月内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的投标人参与。
6	承诺函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身份证明书）
8	进口产品授权	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1）制造商直投：提供制造商声明函（格式自拟）；（2）代理商：须提供所投进口产品的制造商授权书或总代理商授权书。（注：如提供总代理商授权书的须同时提供该总代理商具有有效授权权限的相关证明文件，证明文件需能显示产品制造商对所投产品授权链条的完整性。）国产产品不需要提供。

9、分包的评审条款

评审项目编号	一级评审项	二级评审项	详细要求	分值	客观评审项
1	详细评审	技术参数	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参数完全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计30分，▲项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2.5分，非▲项参数负偏离一项扣1.5分，扣完为止。注：提供▲项技术指标、参数的相应的证明材料（佐证材料包括检测报告、实物照片、厂家技术规格书、产品彩页等任意一项），经评审专家审定得分。	37.0000	是
2	详细评审	整体项目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供货组织安排；②实施计划及进度计划；③安装、调试及配合验收方案；④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8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扣完为止；有某一项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实施或不满足交付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1分；未提供不得分。	8.0000	否
3	详细评审	质量保障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产品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产品品牌、型号、产地明确，备品配件供应有保障；②质量保证措施；③产品货源渠道（不限于制造商授权函、销售协议等）。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9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3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实施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2分；未提供不得分。	9.0000	是
4	详细评审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在采购人对于产品售后服务要求的基础上，提供优化后的售后服务方案，保障采购人使用，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承诺；②售后服务方案（须包含解决问题能力、紧急故障处理预案、故障维修响应时间及备品备件库的情况等）。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8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4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实施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1分；未提供不得分。	8.0000	否
5	详细评审	培训方案	投标人在采购人对于技术培训要求的基础上，提供优化后的产品培训方案，保障采购人能更快更顺利的投入使用，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计划，含培训计划表、地点、时间及培训对象人数等；②培训内容，含所提供产品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维护方法、安装调试、排除故障等。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4分；以上分项每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有某一项不完整或不符合实际要求或不满足实施要求或套用其他项目内容的扣1分；未提供不得分。	4.0000	否
6	详细评审	业绩	提供投标人2022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同类产品完整合同，每提供1个计2分，最高得4分，提供不全不计分。同类产品指：包含主要标的物（动态力学分析仪）的销售合同。	4.0000	是

1	价格扣除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C1=10%，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2、对于本国产品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0000	是
1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报价分值 注：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注：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后，再参与价格评审。对于本国产品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0000	是

10、合同管理安排

1) 合同类型：买卖合同

2) 合同履行期限：进口设备：合同签订后90个日历日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国产设备：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3) 合同履约地点：西安理工大学金花校区铸造楼207

4) 支付方式：分期付款

5) 履约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是

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5%

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

缴纳说明：说明：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总价的5%。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最终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无息退还。

6) 质量保证金及缴纳形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需要缴纳质量保证金：否

7) 合同支付约定：

1、付款条件说明：国产设备付款方式以“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2、付款条件说明：设备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初步查验无误后7个工作日内，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3、付款条件说明：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合格报告》后，乙方开具全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达到付款条件起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8)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1、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1）验收依据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技术澄清文件（函）（2）验收流程 ①到货初检（采购人、中标人共同参与）：检查外包装完整性、防伪标识、运输损伤情况；核对货物型号、数量、

规格是否与合同一致；检查随机文件（合格证、说明书、保修卡等）。②安装调试验收 设备安装符合GB 50231-2009《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通用规范》；安装调试记录完整。③性能测试验收（关键指标实测）连续运行48小时无故障；关键参数与投标文件承诺值对比（无偏差）。④最终验收 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中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2、验收条款：中标供应商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中标供应商提供产品保修文件。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供应商签发货物验收报告：（1）中标供应商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2）货物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性能满足要求。（3）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9)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1、采购标的的专用工具、备品备件、安装调试及配套工程、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等要求。（1）专用工具及备件 专用工具：须配备基础维修工具包（包括但不限于螺丝刀、扳手等），用于设备面板拆卸、样品夹具更换及日常机械调整。同时，须提供标准校准砝码一套，用于力传感器的用户级日常精度验证与校准。（2）安装调试要求 安装标准：根据采购人要求和实验室实际情况制定安装方案；设备到货后，中标供应商应在7个工作日内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人员培训：为采购人培训2名以上操作人员，培训时间不少于2个工作日，保证采购人能够独立操作仪器。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3）配套工程 基础施工：包含安装设备所需各种工具（需提前2日做好准备）。

（4）质量保证 质量追溯：提供质量检验报告；在质保期内，除因操作人员错误操作和非正常因素引起的仪器故障，中标供应商应免费对仪器进行维修并更换损坏的部件（耗材除外），返厂维修的往返运保费及其他所有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如确系操作不当引起的故障，提供有偿维修。质保期外，提供优质有偿服务。货物要求：以采购人的要求为准，为采购人提供全新的进口货物（包括零部件）。（5）售后服务 响应时限：工作日4小时内在线响应，提出解决方案，及时帮助采购人解决问题。2、产品保修期（三包期）内，修理、更换、退货要求（1）质量标准：中标人的产品质量应当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标准，并无任何瑕疵；中标人应按配置清单要求提供原装产品，除人为因素损坏外，对该产品实行三包（即包修、包退、包换），免费提供所有设备正常使用所需的备品备件，且中标人维修所更换的配件和备品备件均为原设备厂家生产；（2）不符合约定处理：如交付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由中标人负责退换，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给采购人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中标人全部承担并赔偿相应损失；（3）不能修理或调换：如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中标人应予全额赔偿；（4）质保服务：保修期内由中标人免费质保，采购人报修后三日内投标人必须响应，否则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追偿；（5）瑕疵责任：中标人提供产品应无任何瑕疵，符合国际、国内相关标准。如在使用过程中本产品存在隐蔽瑕疵造成医疗事故而引发的纠纷，由中标人全额负责赔偿，并免费为采购人修复瑕疵或更新换代，期间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10)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1)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

12)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2、按合同要求的提供服务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3、如有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诉讼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解决。4、中标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向采购人支付逾期交付货物价款的1%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中标供应商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并不免除其交货的责任。如中标供应商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后10天内仍未能交货，则视为中标供应商不能交货，采购人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中标供应商除退还已收取的货款外，还应向采购人偿付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中标供应商所交付货物及伴随的工程或服务不符合其投标承诺，存在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情形的，采购人要求更换一次后仍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13) 合同其他条款: 1、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2、付款支付约定说明: 由于系统原因, 国产设备付款方式以“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0%, 设备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初步查验无误后7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价的30%; 设备安装调试完成, 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合格报告》后, 乙方开具全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7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为准。进口设备付款方式以合同生效后, 由采购人通过指定的进口业务代理公司向中标供应商开出全额信用证(100%信用证, 进口业务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待设备到货、安装调试、并经学校组织验收合格后, 信用证100%凭学校出具的正式验收报告解付。最终结算时, 中标供应商应通过采购人指定的进口业务代理公司向采购人开具符合采购人要求的合同总价款发票, 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0%。3、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 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 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 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4.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3)《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 (1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15)《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 (1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详见采购文件。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 按最新的文件执行。5.投标人应提供必备的佐证材料以验证设备功能及参数的真实性、可靠性。6.进口产品按人民币报价, 此报价不受市场价格及外汇汇率波动影响。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未办理合法进口手续的非国内生产产品的响应报价。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型号、产地等重要信息, 需要与仪器机身保持一致。因投标人原因(有且不限于型号有误、出具的净重、参数等证明有误、保税区内税号问题等)造成进口货物无法正常报关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最终无法清关的, 投标人须重新发运外贸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本项目已通过进口产品论证, 投标文件中接受外文资料, 但应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

11、履约验收方案

-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验收
-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否
- 3) 是否邀请专家: 否
- 4)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否
- 5)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否
- 6) 履约验收程序: 一次性验收
- 7) 履约验收时间:

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0日内组织验收

8)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

9)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

10)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

11) 履约验收标准：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

12)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详见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

五、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本项目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否